

| 评价项目概况 | |
|--------|---|
| 企业名称 | 浙江宜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项目名称 | 浙江宜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浸渍纸 2000 万张技改项目（一期） |
| 项目概况 | <p>浙江宜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05 月 12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22307487298F，法定代表人：郁晖，注册资本：6857 万元整，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地址位于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吕山乡工业集中区。经营范围：浸渍纸、贴面板、辐照交联卷材的研发、生产、销售，装潢材料（除油漆）、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监控化学品及专营产品）、家具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p> <p>浙江宜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4800 万元实施年产浸渍纸 2000 万张技改项目，项目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经长兴县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2017-330522-22-03-083238-000），备案项目于 2020 年 06 月 08 日进行第 1 次变更，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进行第 2 次变更。建设项目于 2021 年 04 月委托宁波华东安全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全预评价报告；并于 2023 年 02 月委托中图设计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全设施设计专篇。</p> <p>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涉及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和危险化学品溶剂回收套用，故不属于危化品建设项目。但生产过程中涉及使用危险化学品，为危险化学品使用项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分类，该项目属于其他纸制品制造（2239），对照安监总局公告 2013 年第 3 号《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2013 年版）》，该行业未列入需申领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的范畴，故无需领取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p> <p>根据《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安监总局令〔2010〕36 号发布，安监总局令〔2015〕77 号、应急部公告〔2018〕12 号修正）要求：“建设项目竣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生产经营单位应当组织对安全设施进行竣工验收，并形成书面报告备查。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和使用。”。目前该项目已完成试生产工作，现准备申报安全设施“三同时”验收，因此需进行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安全评价。</p> <p>受浙江宜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浙江高鑫安全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其年产浸渍纸 2000 万张技改项目（一期）进行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88 号）、《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91 号，国务院令第 645 号局部修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安监总局令〔2010〕36 号发布，安监总局令〔2015〕77 号、应急部公告〔2018〕12 号修正）、《浙江省冶金等工贸行业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规定》（浙安监管综〔2016〕108 号、浙安监管综〔2017〕45</p> |

| | | | |
|---------|---|------------------|------------|
| | 号修订) 等法规、文件的相关规定, 浙江高鑫安全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组建了项目评价组, 收集了与评价项目相关的法律、法规、标准和资料, 对建设项目现场进行了认真勘察和检查; 对建设项目可能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进行了详细辨识与分析; 针对项目所存在的不符合项及安全隐患提出了对策措施和整改意见。在此基础上, 根据 AQ8001-2007《安全评价通则》、AQ 8003-2007《安全验收评价导则》编制了本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 | | |
| 项目组成人员 | 姓名 | 工作任务 | |
| 项目负责人 | 金范 | 现场勘察 | |
| 项目组成员 | 章强 | 整理资料 | |
| 项目组成员 | 黄寺贵 | 整理资料 | |
| 项目组成员 | 贾黎婷 | 整理资料 | |
| 项目组成员 | 陈涵跃 | 现场勘察, 报告编制人、收集资料 | |
| 技术负责人 | 陈晓俊 | | |
| 报告审核人 | 胡洁萍 | | |
| 过程控制负责人 | 陈国华 | | |
| 现场勘察时间 | 2023.11.09 | 报告提交时间 | 2023.11.24 |

现场图片:





